

已签合同印花税申报(实用7篇)

现今社会公众的法律意识不断增强，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合同协调着人与人，人与事之间的关系。优秀的合同都具备一些什么特点呢？又该怎么写呢？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已签合同印花税申报篇一

根据《印花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十条规定，印花税只对税目税率表中列举的凭证和经财政部确定征税的其他凭证征税。因此印花税的征收范围采用列举的方式，没有列举的合同或具有合同性质的凭证，不需要贴花。

在购销活动中，有时供需双方只填制订单，不再签订购销合同，此时订单作为当事人之间建立供需关系、明确供需双方责任的业务凭证，根据国税函[xxxx]505号文规定，该订单具有合同性质，需按照规定贴花。但在既有订单，又有购销合同情况下，只需就购销合同贴花，订单对外不再发生权利义务关系，仅用于企业内部备份存查，根据[1988]国税地字第025号文规定，无需贴花。

根据《印花税暂行条例》规定，银行与其他金融组织和借款人所签订的借款合同需要缴纳印花税，和非金融性质的企业或个人签订的借款合同不需要缴纳印花税。企业向股东贷款是企业进行融资的常见方式，和股东所签订的借款合同，如果双方都不属于金融机构，无需贴花。

股权投资协议是投资各方在投资前签订的协议，只是一种投资的约定，不属于印花税征税范围，无需贴花。

企业所签订的已贴花合同到期，但因合同所载权利义务关系

尚未履行完毕，需继续执行合同所载内容，即继续使用已到期合同，只要该合同所载内容和金额没有增加，无需再重新贴花。但如果合同所载内容和金额增加，或者就尚未履行完毕事项另签合同的，需要按照《印花税法》另行贴花。

代理单位和委托方签订的委托代理合同，凡仅明确代理事项、权限和责任的，根据国税发[xxxx]第155号文规定，不属于应税凭证，无需贴花。

在货运代理业务中，委托方和货运代理企业签订的委托代理合同，以及货运代理企业开给委托方的货物运输代理业专用发票，根据国税发[xxxx]第155号、国税发[xxxx]173号文规定，不属于印花税法应税凭证，无需贴花。

在货物托运业务中，根据国税发[xxxx]173号文规定，承、托双方需以运费结算凭证作为应税凭证，按照规定贴花。但对于托运快件行李、包裹业务，根据（88）国税地字第025号文规定，开具的托运单据暂免贴花。

根据财税[xxxx]162号文规定，电网与用户之间签订的供用电合同不属于印花税法列举征税的凭证，不征收印花税法。

根据（89）国税地字第034号文规定，一般的法律、法规、会计、审计等方面的咨询不属于技术咨询，其所立合同不贴。

建设工程监理，是指具有相关资质的监理单位受建设单位（项目法人）的委托，依据国家批准的工程项目建设文件等有关规定，代替建设单位对承建单位的工程建设实施监控的一种专业化服务活动。技术咨询合同，是当事人就有关项目的分析、论证、评价、预测和调查订立的技术合同。因此，工程监理合同并不属于“技术合同”税目中的技术咨询合同，无需贴花。

作为购销合同、借款合同等的担保人、鉴定人、见证人而签

订的三方合同，虽然购销合同、借款合同属于印花税应税凭证，但参与签订合同的担保人、鉴定人、见证人不是印花税纳税义务人，无需就所参与签订的合同贴花。根据《印花税暂行条例》第八条规定，同一凭证，由两方或者两方以上当事人签订并各执一份的，应当由各方就所执的一份各自全额贴花。根据《印花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十五条规定，所说的当事人，是指对凭证有直接权利义务关系的单位和个人，不包括保人、证人、鉴定人。

印花税的征税对象是合同，或者具有合同性质的凭证。在商品购销活动中，直接通过电话、计算机联网订货，不使用书面凭证的，根据国税函〔xxxx〕505号文规定，不需缴纳印花税。例如通过网络订书、购物等。

企业向银行办理商业承兑汇票等商业票据贴现，从银行取得资金，但贴现业务并非是向银行借款，在贴现过程中不涉及印花税。票据贴现业务是指持票人在票据尚未到期的情况下，为提前获得现金，将票据所有权转移给银行，银行将票据到期值扣除贴现利息后的余额支付给持票人的业务。

集团内部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公司之间，总、分公司之间，以及内部物资、外贸等部门之间使用的调拨单（或卡、书、表等），若只是内部执行计划使用，不用于明确双方供需关系，据以供货和结算的，根据国税函〔20xx〕9号、国税发〔xxxx〕155号、国税函〔xxxx〕505号文规定，不属于印花税应税凭证，无需贴花。

根据《印花税暂行条例》规定，印花税的征税对象是合同，征税依据是合同所载金额，而不是根据实际业务的交易金额。如果已按规定贴花的合同在履行后，实际结算金额和合同所载金额不一致，根据（88）国税地字第025号文规定，不再补贴花，也不退税。

企业签订的各项培训合同，只有属于技术培训合同的，才需

要按照“技术合同”贴花，其他的培训合同，不属于印花税征税范围，不需贴花。

已签合同印花税申报篇二

借款合同印花税申报方式：

在税务或者印花税代购点购买印花税票直接贴在借款合同上。

借款合同：银行及其他金融组织和借款人所签订的借款合同按借款金额0.05贴花

_____年终时在网上申报时填写印花税申报表，这个表一般时候在网上没有，只有年终申报时才可以看到，____月初填报____月份的信息时就可以看到印花税申报表了。

不需要交印花税的借款合同：

1、与非金融机构的借款合同

企业与非金融机构(如小额贷款公司、第三方支付平台等)签订的借款合同，根据国税发号第五条和《金融许可证管理办法》第三条第二款的规定，这些机构不需要取得金融业务许可证，不属于金融机构，该类借款合同不需贴花。

2、与企业、个人之间的借款合同

企业与企业、企业与个人之间的借款，包括企业之间的统借统贷合同，不需缴纳印花税。

3、与金融机构签订的借款展期合同

经过协商仅延长借款合同还款期限签订的借款展期合同，根据国税发号第七条规定，暂不贴花。

4、与金融机构签订的委托贷款合同

委托单位与银行签订的委托贷款合同，根据国税发号第六条和第十四条的规定：在代理业务中，代理单位与委托单位之间签订的委托代理合同，凡仅明确代理事项、权限和责任的，不需印花。

5、与金融机构签订的授信合同

企业与银行签订的授信额度协议，根据第十条第四款，是银行对借款人在一定期间内允许融资的额度计划，与借款合同有区别，不需贴花。

6、限额内的循环借款

已签合同印花税申报篇三

借款合同缴纳印花税：

印花税计算方法

目前，对不同的借款形式，主要采取下列计税办法：

一、凡是一项信贷业务既签订借款合同，又一次或分次填开借据的，只就借款合同所载金额计税贴花；凡是只填开借据并作为合同使用的，应以借据合同所载金额计税贴花；凡是只填开借据并作为合同使用的，应以借据所载金额计税，在借据上贴花。

如果双方在口头上达成借贷协议，在借款时通过借据作凭证，应按每次借据金额计税贴花。

二、借贷双方签订的流动资金周转性借款合同，一般按年(期)签订，规定最高限额，借款人在规定的期限和最高限

额内随借随还。这种借款次数频繁，如果每次借款都要贴花，势必加重双方负担。因此，对这类合同只就其规定的最高额在签订时贴花一次，在限额内随借随还不签订新合同的，不再另贴印花。

三、目前，有些借款方以财产作抵押，从贷款方取得一定数量的抵押贷款，这种借贷方式属资金信贷业务，这类合同应按借款合同贴花，其后如果借款方因无力偿还借款而将抵押资产转移给贷款方时，还应就双方书立的产权书据，按“产权转移书据”的有关规定计税贴花。

四、银行及其他金融组织经营的融资租赁业务，是一种以融物方式达到融资目的的业务，实际上是分期偿还的固定资金借款。因此，对融资租赁合同，亦应按合同所载租金总额，暂按借款合同计税贴花。

五、在有的信贷业务中，贷款方是由若干银行组成的银团，银团各方均承担一定的贷款数额，借款合同由借款方与银团各方共同书立，各执一份合同正本。对这类合同，借款方与贷款银团各方应分别在所执的合同正本上，按各自的借贷金额计税贴花。

六、有些基本建设贷款，先按年度用款计划分年签订借款合同，在最后一年按总概算签订借款总合同。总合同的借款金额包括各个分合同的借款金额。对这类基建借款合同，应按分合同分别贴花，最后签订的总合同，只就借款总额扣除分合同借款金额后的余额计税贴花。

购销合同印花税

借款合同印花税率

小微企业与银行签订的借款合同要不要征收印花税

借款合同印花税计算

关于借款合同印花税最新范本

企业间借款合同需要交印花税吗

借款合同印花税

房租租赁合同印花税

委托代售印花税票协议

已签合同印花税申报篇四

甲方（委托单位）：_____

乙方（受托单位）：_____

为加强印花税征收管理，保障国家税收收入，方便纳税人，甲、乙双方经协商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于_____签订如下委托代售印花税票协议，并严肃地履行。

第一条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暂行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法暂行条例实施细则》有关条款之规定，签订本协议。

第二条甲方委托乙方为印花税票代售单位，乙方承担为甲方代售印花税票的义务。印花税票监督代售单位负有监督纳税人依法纳税的义务。

第三条甲方为乙方提供代售所需的印花税票，并对乙方代售印花税票工作进行指导；甲方有权监督、检查乙方代售印花税票情况，乙方须如实提供印花税票领、售、存的情况，不得拒绝。

第四条甲方全权负责印花税票代售过程中纳税人提出的有关问题的解释。

第五条乙方按季向甲方提出返还手续费申请，甲方根据乙方实际代售印花税入库税款的5%支付给乙方手续费。

第六条乙方所代售的印花税票取得的税款，须专户存储，并于次月10日内将上月的税款解缴入库。

第七条乙方有义务按照甲方规定的期限办理有关纳税申报手续。并在每季度终了后10日内向甲方报送《印花税票监督代售报告表》。

第八条乙方不得将印花税票转托他人代售或者转至其他地区销售；不得推销或者少于票面金额销售。

第九条乙方领存的印花税票及所售的印花税票的税款如有损失，乙方应负责赔偿。

第十条乙方违反本协议，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即具有法律效力，但是甲方可根据国家税收的有关规定，单方面终止本协议。

第十二条本协议未尽事宜，法律、法规和规章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法律、法规和规章没有规定的，由双方协商确定。

第十三条本协议一式4份，甲方2份，乙方2份。

甲方（公章）：_____

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已签合同印花税申报篇五

范围：银行及其他金融组织和借款人

税率：按借款金额0.005%贴花

纳税人：立合同人

说明：单据作为合同使用的，按合同贴花

一、购销合同

范围：包括供应、预购、采购、购销、结合及协作、调剂等合同

税率：按购销金额0.03%贴花

纳税人：立合同人

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

范围：包括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

税率：按承包金额0.03%贴花

纳税人：立合同人

三、技术合同

范围：包括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等合同

税率：按所载金额0.03%贴花

纳税人：立合同人

四、借款合同

范围：银行及其他金融组织和借款人

税率：按借款金额0.005%贴花

纳税人：立合同人

说明：单据作为合同使用的，按合同贴花

五、财产租赁合同

范围：包括租赁房屋、船舶、飞机、机动车辆、机械、器具、设备等合同

税率：按租赁金额1‰(千分之一)贴花。税额不足1元，按1元贴花

纳税人：立合同人

六、仓储保管合同

范围：包括仓储、保管合同

税率：按仓储保管费用0.1%贴花

纳税人：立合同人

说明：仓单或栈单作为合同使用的，按合同贴花

七、财产保险合同

范围：包括财产、责任、保证、信用等保险合同

税率：按保险费收入0.1%贴花

纳税人：立合同人

说明：单据作为合同使用的，按合同贴花

八、营业账簿

范围：生产、经营用账册

税率：记载资金的账簿，按实收资本和资本公积的合计金额0.05%贴花。

纳税人：立账簿人

九、货物运输合同

范围：包括民用航空运输、铁路运输、海上运输、内河运输、公路运输和联运合同

税率：按运输费用0.05%贴花

纳税人：立合同人

说明：单据作为合同使用的，按合同贴花

十、产权转移书据

范围：包括财产所有权和版权、商标专用权、专利权、专有技术使用权等

税率：按所载金额0.05%贴花

纳税人：立据人

十一、加工承揽合同

范围：包括加工、定作、修缮、修理、印刷广告、测绘、测试等合同

税率：按加工或承揽收入0.05%贴花

纳税人：立合同人

十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

范围：包括勘察、设计合同

税率：按收取费用0.05%贴花

纳税人：立合同人

十三、权利、许可证照

范围：包括政府部门发给的房屋产权证、工商营业执照、商标注册证

税率：按件贴花5元

纳税人：领受人

已签合同印花税申报篇六

印花税计算方法

目前，对不同的借款形式，主要采取下列计税办法[1]：

一、凡是一项信贷业务既签订借款合同，又一次或分次填开借据的，只就借款合同所载金额计税贴花；凡是只填开借据并作为合同使用的，应以借据合同所载金额计税贴花；凡是只填开借据并作为合同使用的，应以借据所载金额计税，在借据上贴花。

如果双方在口头上达成借贷协议，在借款时通过借据作凭证，应按每次借据金额计税贴花。

二、借贷双方签订的流动资金周转性借款合同，一般按年(期)签订，规定最高限额，借款人在规定的期限和最高限额内随借随还。这种借款次数频繁，如果每次借款都要贴花，势必加重双方负担。因此，对这类合同只就其规定的最高额在签订时贴花一次，在限额内随借随还不签订新合同的，不再另贴印花。

三、目前，有些借款方以财产作抵押，从贷款方取得一定数量的抵押贷款，这种借贷方式属资金信贷业务，这类合同应按借款合同贴花，其后如果借款方因无力偿还借款而将抵押资产转移给贷款方时，还应就双方书立的产权书据，按“产权转移书据”的有关规定计税贴花。

四、银行及其他金融组织经营的融资租赁业务，是一种以融物方式达到融资目的的业务，实际上是分期偿还的固定资金借款。因此，对融资租赁合同，亦应按合同所载租金总额，暂按借款合同计税贴花。

五、在有的信贷业务中，贷款方是由若干银行组成的银团，银团各方均承担一定的贷款数额，借款合同由借款方与银团各方共同书立，各执一份合同正本。对这类合同，借款方与贷款银团各方应分别在所执的合同正本上，按各自的借贷金额计税贴花。

六、有些基本建设贷款，先按年度用款计划分年签订借款合

同，在最后一年按总概算签订借款总合同。总合同的借款金额包括各个分合同的借款金额。对这类基建借款合同，应按分合同分别贴花，最后签订的总合同，只就借款总额扣除分合同借款金额后的余额计税贴花。

已签合同印花税申报篇七

依据印花税方面的规定，财产租赁合同包括租赁房屋、船舶、飞机、机动车辆、机械、器具、设备等合同，按租赁金额千分之一贴花，税额不足一元的按一元贴花。

印花税税目税率表

税目---比例税率---税目---比例税率

- 1、财产租赁合同1‰5、货物运输合同0.5%
- 2、仓储保管合同1‰6、产权转移书据0.5%
- 3、加工承揽合同0.5‰7、营业帐簿中记载资金的帐簿0.5%
- 4、建设工程勘察设计... 下表并没有涵括购房过户时的印花税率，

房屋租赁合同印花税率的方式相对比较简单，按照税法相关规定，房屋租赁合同需要缴纳的印花税是按租赁合同记载的租赁总金额的千分之一计算。因应各地方政府的政策，以上的印花税率表及房屋租赁合同印花税率不定时会有所调整，大家应当在需要缴交时到地方税务局或者所属区域的租赁登记所咨询清楚印花税率，并索取相关印花税率表的单张指引。

税目

范围

税率

纳税人

说明

1

购销合同

包括供应、预购、采购、购销、结合及协作、调剂、补偿、易货等合同

按购销金额0.3‰贴花

立合同人

2

加工承揽合同

包括加工、定作、修缮、修理、印刷广告、测绘、测试等合同

按加工或承揽收入0.5‰贴花

立合同人

3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

包括勘察、设计合同

按收取费用0.5‰贴花

立合同人

4

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

包括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

按承包金额0.3‰贴花

立合同人

5

财产租赁合同

包括租赁房屋、船舶、飞机、机动车辆、机械、器具、设备等合同

按租赁金额1‰贴花。税额不足1元,按1元贴花

立合同人

6

货物运输合同

包括民用航空运输、铁路运输、海上运输、内河运输、公路运输和联运合同

按运输费用0.5‰贴花

立合同人

单据作为合同使用的,按合同贴花

7

仓储保管合同

包括仓储、保管合同

按仓储保管费用1‰贴花

立合同人

仓单或栈单作为合同使用的,按合同贴花

8

借款合同

银行及其他金融组织和借款人(不包括银行同业拆借)所签订的借款合同

按借款金额0.05‰贴花

立合同人

单据作为合同使用的,按合同贴花

9

财产保险合同

包括财产、责任、保证、信用等保险合同

按保险费收入1‰贴花

立合同人

单据作为合同使用的,按合同贴花

10

技术合同

包括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等合同

按所载金额0.3‰贴花

立合同人

11

产权转移书据

按所载金额0.5‰贴花

立据人

12

营业账簿

生产、经营用账册

记载资金的账簿,按实收资本和资本公积的合计金额0.5‰贴花。其他账簿按件贴花5元

立账簿人

13

权利、许可证照

包括政府部门发给的房屋产权证、工商营业执照、商标注册证、专利证、土地使用证

按件贴花5元

领受人